

# 关于研究生招生调档事项的函

\_\_\_\_\_：  
贵单位\_\_\_\_\_ (考生编号：\_\_\_\_\_)同志报考我校  
2016 级硕士研究生，初试、复试成绩均合格。根据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进行调  
档。请贵单位协助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该同志的人事档案材料通过邮政 EMS 寄到我校。
2. 应届毕业生的人事档案如果暂时来不及整理，可以说明缓寄时间。
3. 以上材料请务必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 前寄往我校研究生院研究生资助  
管理中心（研究生事务管理办公室）肖怡老师处，邮寄地址及收件单位名称如  
下：

330063

江西省南昌市丰和南大道 696 号

南昌航空大学研究生资助管理中心 收

联系电话：0791-83953306

联系人：肖 怡 老师

南昌航空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2016 年 4 月 15 日

